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53 次臨時教務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 97 年 02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10：10

地點：行政大樓二樓大會議室 AD213

主席：楊教務長能舒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陳昭滿

主席致詞：

壹、上次會議(96.12.27)決議執行情形

一、「教務章則」修訂案－輔系審查標準、雙主修選讀規定。

決議執行情形---通過修訂。

二、審議「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

決議執行情形---通過修訂本辦法，同時廢除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及「博士班候選人資格考核及學位考試辦法」。

三、審議核備科技學刊編審作業準則修訂案。

決議執行情形---同意核備。

四、審議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修習師資培育中心課程者，建議依本中心收費標準辦理案。

決議執行情形---收費標準因涉及經費問題宜經學雜費審議小組報告並提行政會作決議。

五、有關教授休假研究期間若繼續於本校授課，依規定不支領鐘點費，對於在職專班之課程是否亦為此規範之範疇。

決議執行情形---照案通過可支領鐘點費並另提學雜費審議小組作決議。

六、營建工程系96學年度第2學期四技二必修課程「工程數學(二)」，擬拆成二班上課

決議執行情形---通過可拆成二班上課。

參、各組工作報告

一、註冊組：

1. **寄發成績單**：96 學年第 1 學期成績教師上網登錄成績期限自 97 年 1 月 15 日始至 1 月 25 日止，成績單隨後製作，並分別於 2 月 1 日及 2 月 4 日寄發。
2. **學分總數達二分之一不及格累計一次**：96 學年第 1 學期第一次達不及格者計有 114 名，於 2 月 5 日簽核後，並於當日以掛號信件寄發通知書予學生家長。
3. **學分總數達二分之一不及格累計二次**：96 學年第 1 學期第二次不及格遭退學者計有四機械四胡瑋豪等 20 名，其中有 1 名研究生為修習科目皆為 0 分。本退學名冊已於 2 月 5 日簽核，並於 2 月 5 日以雙掛號信件寄發通知書予學生家長。
4. **復學申請**：96 學年度第 2 學期復學通知書已寄發，復學生需於 2 月 2 日至 2 月 15 日上網提出申請。
5. **網路註冊**：96 學年度第 2 學期舊生註冊須知已奉核可，已以 e-mail 方式傳送給每位舊生周知。舊生於 2 月 25 日網路註冊並正式上課。

三、課務組：

1. **97 學年度大學學測考試**：已於 97 年 2 月 1、2 日圓滿達成，感謝所有人員的協助。

2.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正式上課：**96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 2 月 25 日（星期一）開始正式上課。
3.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相關作業：**復學生選課作業訂於 2 月 20 日至 25 日進行，全校學生加退選作業預訂於 2 月 29 日至 3 月 7 日進行，由各需要加退選學生自行上網進行，所有選課作業均採即時處理，各課程資料可上網於本校教務行政查詢系統中查詢，各系及各教師於課程加退選進行中可隨時上網了解學生修課狀況，予以輔導，逾期一律不准再加退選（但因學習能力等特殊因素，得在期中考前一週申請退選一科，但不退費）。
4. **97 學年度二技招生考試：**預計於 4 月 26 日及 27 日舉行，雲林考區計有 741 人報名（含 1 名身障生）。

四、出版組：

1. 科技學刊：

目前科技學刊第 16 卷，科技類共出刊 3 期，計 22 篇論文（本校：16 篇，外校：6 篇），人文社會類共出刊 2 期，計 13 篇論文（本校：11 篇，外校：2 篇），總計刊登論文篇數 35 篇（本校：27 篇，外校：8 篇）。第 16 卷科技類第 4 期目前稿件不足，正努力中。

2. 校刊「雲聲」：

目前科技學刊第 16 卷，科技類共出刊 3 期，計 22 篇論文（本校：16 篇，外校：6 篇），人文社會類共出刊 2 期，計 13 篇論文（本校：11 篇，外校：2 篇），總計刊登論文篇數 35 篇（本校：27 篇，外校：8 篇）。第 16 卷科技類第 4 期目前稿件不足，正努力中。

3.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講義文件印製張數 221,277 張、版數 2,466 版、耗材成本 71,668 元。本學期計膠裝 765 冊，各單位講義文件印製數量統計如附件。

五、綜合業務組：

1. **菁英班招生：**97 學年度高職生不分系菁英班已於 97 年 1 月 31 日放榜，本校共錄取 40 名，預計將於 2/19-2/23 辦理菁英班學生報到。
2. **繁星班招生：**本校承辦「97 學年度科技校院辦理高職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預計將於 3 月 18 日(二)-25 日(二)舉行書面審查，3 月 29 日(六)舉行面試，將動員 15 位老師參與書面審查，105 位老師參與面試。本組已於 2 月 12 日正式發文至各學院及各系，請各單位推薦委員名單。
3. **碩士班甄試：**97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正取生報到已於 1 月 16 日結束，備取生尚待遞補 7 名，將於 2 月 18-19 日止受理網路報到。
4. **博士班甄試：**97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於 1 月 11 日上網公告錄取名單，已於 1 月 21 日至 1 月 24 日完成網路報到。
5. **碩士在職專班：**97 年碩士在職專班台中上課場地租用，訂於本月 18 日舉辦招標事宜。另外 97 學年度校外上課地點申請計畫，各系所申請資料已彙整完成，訂於本月 20 日前送達教育部申請。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企管系鍾從定老師提出更正學期成績已超過規定時間，是否予以更正？請 討論。
說 明：1.依學則第二十八條：「學生各項成績經教師送交註冊組後，不得更改，但因登

記遺漏或核算錯誤，得由任課教師於一週內以書面說明理由，向各系主任提出，經系務會議審查屬實，由與會人員四分之三通過後，以書面送交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超過一週者須提教務會議審議，必須由教務會議代表二分之一出席，與會代表三分之二同意後，送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

2. 鍾從定老師提出；成績更正如附件一（頁A-1）。

決 議：企管系鍾從定老師提出國際交換學生何恩同學「國際談判理論與實務」成績更正申請，經與會29人投票，25票同意，2票不同意，2票廢票，通過成績更正。

案由二：研討各組業務相關之教務章則增修訂草案如附件（A-3），是否妥當？請討論。

說 明：

一、各組先行提出與業務相關之教務章則增修訂草案，經協調確定後，相關章則提教務會議討論。

二、本次提出之增修訂案計有：

1. 學生轉系申請要點（修訂）（A-3）

2. 大一不分系學生分流處理要點(修訂)(A-3)

決 議：通過修訂學生轉系申請要點；另大一不分系學生分流處理要點容許會後由本處

再修訂後提下次教務會議作討論。

案由三：四空設一楊詠修同學申請轉入四視傳一就讀案，提請 審議。(A-4)

說 明：

一、楊詠修同學入學管道為「技優甄保」，依該簡章規定入學後不得申請轉系(科)組，惟情況特殊經各校審核通過者不在此限。詳如附件簡章。(A-4)

二、依本校轉系申請要點四、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轉系：

(三)各多元入學之招生法令中規定不得轉系者。惟情況特殊提經教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

三、楊詠修申請案業經轉入系初審通過，提請本次會議審議。(A-5)

決 議： 同意通過楊詠修同學申請轉系。

伍、主席結論：

一、本校5月1日、2日辦理自評，各單位應檢視辦學措施是否符合自訂的辦學目標、有無建立與落實自我改善機制。

二、有關針對退學或二分之一不及格學生，應如何輔導學生，從行政角度輔導方面運用多少經費、人力、各系投入的情況，應有詳細的資料可查詢。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1:15。